

湛江市财政局

湛江市财政局关于报送开展政府规章 和规范性文件清理情况的函

根据《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全市规章 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湛府办〔2019〕5号）的要求，我局按职责组织对涉及机构改革的文件、涉及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文件、存在地方保护、指定交易、市场壁垒等妨碍统一市场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特别是对非公有制经济各种形式的不合理规定的文件等三类文件进行清理，暂无需要清理的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特此函告



